

证券代码：300877

证券简称：金春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40

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6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并于2022年6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卞勇先生主持，本次应出席的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1、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2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，认为首次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中有关首次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2年6月16日为首次授予日，以9.56元/股的价格向211名激励对象授予284.7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2022-042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